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8 年度師資生「教學單元 PPT 設計」檢測 報 名 簡 章

- 一、目的:為提升師資生簡報技巧、表達能力及資訊科技操作能力,增進師生互相觀摩與學 習的機會,特辦理此活動。
- 二、主辦單位:本校師資培育學院。
- 三、對象: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及本校師資生(大學部二至四年級;碩、博士生;107學年度第二學期實習學生、108學年第一學期實習學生),以個人為單位進行檢測。

四、活動辦法:

(一) 報名方式:

- 1. 報名日期:自108年09月25日(三)上午10時至09月27日(五)下午3時止。
- 2. 報名人數限制:至多25人,依報名先後順序,如額滿將提前關閉表單。
- 3. 報名網址:https://reurl.cc/bpXGv
- 4. 報名通知:主辦單位於 108 年 10 月 04 日(五)前以電子郵件寄發報名成功通知,如 未接獲通知者,請與主辦單位確認,以免影響檢測權益。
- (二) 檢測日期:108年11月02日(六)上午9時30分整。
- (三) 檢測地點:本校圖書館校區教育學院大樓4樓資訊中心教402、403教室。
- (四) 檢測規則:
 - 1. 報到:108年11月02日(六)上午9時10分整至資訊中心教402教室報到,並繳交 授權書1份如附件1。報到同時進行序號抽籤,決定簡報說明順序。

2. 現場實作(70 分鐘):

- (1) 現場公布主題:依報名之領域/科目,現場公布主題(十二年國教課程不限提供國中或高中主題)。
- (2) 簡報現場實作:應檢人於資訊中心教 402 教室進行簡報製作,由主辦單位提供電腦以進行教學單元 PPT 設計,並可上網連線蒐尋與運用各種教學素材,如有引用非本人創作之資料、圖檔等,需註明資料來源。於檢測規定之時間內完成簡報實作。
- 3. 簡報說明(3分鐘):依抽籤順序叫號應檢人至資訊中心教 403 進行簡報說明,於 3分鐘內說明教學單元 PPT 設計的理念、運用時機點、與課程教學連結及多媒體操 作等。簡報說明 2 分鐘 1 短鈴提醒, 3 分鐘 1 長鈴結束。

4. 評選方式:

(1) 審查小組:由大學教授及中等學校教師組成評審小組進行審查。

(2) 評選方式:依照教學演示指標標準評分,評分指標如附件2

(五)獲獎:

1. 獲獎公布:108年11月13日(三)前公布於本校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網站,並以電子郵件通知獲獎者。

2. 頒獎暨成果展:108年11月22日(五)下午2時至下午4時(本校圖書館校區綜合 大樓509國際會議廳)。

3. 展示:獲獎作品透過錄影(攝影)等方式交由主辦單位留存或公開分享。

4. 獎勵方式:

項目	獎項	獎勵	名額
	第一名	獎狀一份+獎金5,000元	1名
教學單元	第二名	獎狀一份+獎金3,000元	1名
PPT設計	第三名	獎狀一份+獎金2,000元	1名
能力檢測	佳作獎	獎狀一份+獎金 600 元	3名

五、聯絡方式:

(一) 聯絡人:郭竺婷小姐

(二) 電話:(02)7734-1239

(三)電子郵件:ntnul239@gmail.com

六、注意事項:

- (一)如有引用非本人創作之資料、圖檔等,需註明資料來源,以符合《著作權法》之相關規範。如有抄襲侵權等情事,如經查實,取消檢測資格或獲獎資格。
- (二)主辦單位保有檢測作品之一切著作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,包含典藏、推廣、公布、發行、重製、複製及公開展示等。應檢人者且不得要求另支稿酬。
- (三)檢測作品不另歸還。
- (四)曾參加國內外其他比賽獲獎作品不得投件。
- (五)本檢測同步配合本校試辦基本檢測指標,檢測結果僅作為發展指標用,不影響檢測 結果。
- (六)如有特殊需求,請於報名表單備註欄位填寫。
- (七) 報名成功後,如欲取消報名,須於108年10月02日(三)前告知主辦單位,如無故

棄賽,將不再受理本年度(108)師資生檢測等其他項目。

七、 如有未盡事宜,將另行規定之。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8 年度師資生「教學單元 PPT 設計」檢測 授權書

本人	同意將個	国人检测獲獎作品	<u> </u>	(作品名稱)
無償授權予	國立臺灣師範大	學作為一切著作	財產權利用行為.	之權利,包含典藏、
推廣、公布	、發行、重製、	複製及公開展示	等。	
本作品保證	為授權人所創作	,如有抄襲、侵	害他人權利之情	事,即取消參加及獲
獎資格,曾	參與其他檢測獲	獎者,亦同,本	人無任何異議,	並願負法律之責任。
立授權書人	(簽章):			
身分證字號	:			
聯絡電話:				

户籍地址:

中華民國年月日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108 年度師資生「教學單元 PPT 設計」檢測 審 查 評 分 表

		檢	測	指	標		
檢測指標	參考檢核重點	評量準則內涵說明		檢測比重			

本指標項目將於檢測一週前(10月25日星期五)公告。